

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未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减持计划涉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徐伟兵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91,7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392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期间，徐伟兵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不超过 197,000 股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《广州酒家：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，徐伟兵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徐伟兵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791,789	0.1392%	IPO 前取得：551,876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239,913 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为 2020 年权益分派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徐伟兵	0	0%	2023/7/19~ 2024/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197,000股	791,789	0.1392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徐伟兵先生根据个人资金安排及市场情况等因素，未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票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本次减持计划未约定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。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0日